

中山市美苏电器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0年10月9日，中山市美苏电器有限公司组织验收工作组，对中山市美苏电器有限公司新建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根据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及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验收工作组形成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项目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中山市美苏电器有限公司（一期）新建项目位于中山市东凤镇和泰村兴华东路82号（项目中心位置：北纬：22°42'15.13"，东经：113°16'3.13"），项目主要从事研发、生产、加工、销售：家用电器、五金配件、塑料配件、灯具、电源线、玻璃制品。2018年3月，由广西圣川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年04月18日取得中山市生态环境局批复，批文号为中（凤）环建表（2018）0059号。

申报设备与实际生产设备如下表：

车间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备注/型号
五金车间	1	拉伸机 6台	200T	2台	用于拉伸工序
			150T	1台	
			100T	1台	
			40T	2台	
	2	压力机 27台	63T	3台	用于冲压工序
			45T	3台	
			25T	10台	
			40T	5台	
			30T	4台	
			80T	2台	
	3	剪板机		2台	开料工序
	4	钻孔机		4台	钻孔工序
	5	铣床		1台	机加工
6	除油池（2.5×0.6×0.6m）		2个	除油工序	
7	清洗池（2.0×0.6×0.6m）		2个	除油清洗工序	
组装车间	1	组装流水线		4条	长度 30 米，组装工序，每条线 设有 20 把电动螺丝刀。
	2	空压机		2台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8年3月，中山市美苏电器有限公司委托广西圣川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申报《中山市美苏电器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8年04月18日取得中山市生态环境

境局关于《中山市美苏电器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中(凤)环建表(2018)0059号;

(三) 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110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1.8%。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中山市美苏电器有限公司(一期)新建项目的废气、废水、噪声、固废污染防治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分期验收, 部分设备未投入生产; 其它实际建设内容基本与项目环评报告及批复意见内容一致, 工程建设内容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 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中山市东凤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处理。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清洗废水, 集中收集委托给有处理能力的废水处理机构转移处理。

(二) 废气

本项目分期验收, 焊接工序及注塑成型工序未投入生产, 故本期验收没有废气产生。

(三) 噪声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源于生产设备运行过程。这些噪声经减振、消声及隔音处理后, 项目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四) 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员工生活所产生的生活垃圾、边角料和不合格产品、废机油和机油桶、沾有机油的废抹布、废包装袋、清洗干净的废除油剂桶、除油废液、饱和活性炭。

1. 生活垃圾: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须避雨集中堆放, 统一由环卫部门运往垃圾处理场作无害化处理, 日产日清。

2. 一般固体废物: 对于边角料和不合格产品, 具有一定的利用价值, 可集中收集外售处理; 对于废包装袋, 集中收集交给环卫部门处理; 对于清洗干净的废除油剂桶, 具有一定利用价值, 交给供应商回收处理。



3. 危险废物：对于沾有机油的废抹布，采取集中收集交给环卫部门处理；对于废机油和机油桶、除油废液、饱和活性炭，采取集中收集交由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建设单位委托广州深广联检测有限公司对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噪声进行了监测，对固废进行了现场勘查，并出具了中山市美苏电器有限公司（一期）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显示：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环评报告及批复未对处理效率提出明确要求。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1、生活污水

根据检测结果可知，项目的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初步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要求，进入中山市东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2、废气

本项目分期验收，焊接工序及注塑成型工序未投入生产，故本期验收没有废气产生。

3、噪声

根据检测结果可知，项目应采用低噪声的设备，做好设备维修保养工作，且夜间不应安排生产，产生的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规定的厂界外2类声环境功能区环境噪声昼间排放限值。

4、固废

该项目设置了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场所，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建设和运行管理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环境保护部《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3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中相关规定。该项目产生的废机油及其包装物、含机油废抹布、废乳化液、乳化液包装物、含乳化液金属废渣等危险废物统一交由东莞市中普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设施的建设和运行管理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环境保护部《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3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中相关规定。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已按环评报告及环评批复要求落实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等环保措施，在项目工况稳定，环保处理设施运行正常的条件下，污染物排放达到环评报告及环评批复的验收执行标准，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和后续要求

该项目不存在验收不合格情形，能够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履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手续和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评报告书及其批复文件的要求，验收组同意中山市美苏电器有限公司（一期）新建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 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 切实做好各项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措施，加强日常巡检，提高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水平，从源头杜绝各类环境风险事故。

八、验收工作组成员名单

序号	参会单位名称	职称	参会人员 签名	参会人员联系 电话	在验收工作组的 身份（如专家、设计单位、环评机构等）
1	中山市美苏电器有限公司	人事	徐华新	13425652696	建设单位
2	广州深广联检测有限公司	工程师	陈敏政	18689377447	验收监测单位
3	中山金粤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经理	曾小锐	13022155825	
4	中山市环境监测站	高工	黄海荣	13824724087	专家
5					
7					

中山市美苏电器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9日

验收专家签名：

黄海荣